

中泰信托·泰兴三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信息披露报告（第二期）

尊敬的委托人/受益人：

感谢您投资“中泰信托·泰兴三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本信托计划”），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很荣幸作为受托人为您提供服务。现就本信托计划 2015 年 4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信托事务向委托人及受益人报告如下：

一、信托计划基本信息

信托计划名称：中泰信托·泰兴三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信托计划规模：33170万元

信托计划期限：24个月

成立期数	成立日	到期日	信托计划规模
一期	2014-9-19	2016-9-19	7370 万元
二期	2014-9-26	2016-9-26	4870 万元
三期	2014-10-17	2016-10-17	5750 万元
四期	2014-10-31	2016-10-31	2990 万元
五期	2014-11-14	2016-11-14	4650 万元
六期	2014-11-28	2016-11-28	4850 万元
七期	2014-12-11	2016-12-11	1620 万元
八期	2015-1-9	2017-1-9	1070 万元

信托财产专户：

户名：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账号：1001 7273 2930 0007 612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临港支行

托管行：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临港支行

信托目的及信托资金投向：信托资金全部用于向岳阳市奥体中心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体公司”）发放信托贷款，资金用于开发建设岳阳市体育中心。

信托经理：耿鹏，舒静雅

运营经理：徐重洁

二、信托计划运行情况

1、本信托计划信托资金331,700,000.00元全部用于向奥体公司发放信托贷款。

2、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信托计划运行情况如下：

信托计划资产总额：332,405,090.34元

信托计划收入：16,197,183.22元

信托计划支出：18,344,143.04元

报告期分配收益：9,706,793.00元

累计分配收益：15,938,778.54元

按合同约定，我司已于2015年第二季度完成本信托计划第三期至第七期信托收益分配，请您核实资金到帐情况。

三、信托计划风险控制情况

1、报告期内本信托计划投资运作符合信托计划约定的投资范围和投资限制。

2、信托文件中约定的风险控制措施落实情况：

1) 中泰信托与奥体公司已于2014年5月9日签署《信托贷款合同》。

2) 中泰信托与岳阳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岳阳城投”）已于2014年5月9日签署《股权质押合同》，股权质押事项已在岳阳市工商局办理完毕。

3) 中泰信托与岳阳城投已于2014年5月9日签署《保证合同I》。

4) 中泰信托与岳阳市水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岳阳水投”）已于2014年5月9日签署《保证合同II》。

3、信托计划存续期间，奥体公司、岳阳城投及岳阳水投均经营正常，受托人没有发现异常或者不利于本信托计划的情况。

四、其他事项

本信托计划成立至今，未发生信托资金运用重大变动情形，未发生涉及诉讼或者损害信托财产、受益人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7月6日

地址：上海市中华路1600号黄浦中心大厦17楼

邮编：200021

财富热线：4008218788

网址：www.zhongtaitrust.com